

# 大连市商务局

---

大商务函（2021）118号

## 关于做好汛期生活必需品 市场保供工作的通知

各区市县、先导区商务主管部门，各市级储备承储企业、主要商贸流通企业：

目前，我市已进入汛期，暴雨、台风等自然灾害引发市场供求变化和价格异常波动可能性增强。为保障汛期、灾期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，保证不发生大的市场异常波动，根据《大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大连市防汛抗旱应急预案的通知》（大政办〔2021〕3号）和《大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大连市防御台风应急预案的通知》（大政办〔2021〕4号）以及近期国家、省、市关于防台防汛工作部署，为全力做好我市汛期生活必需品市场保供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加强组织领导，细化工作机制

各区市县、先导区商务主管部门要高度重视，加强领导，落实责任，提前协调落实市场供应保障工作，指导重点商贸流通企业做好汛期生活必需品的市场供应。一是建立完善防台防汛应急保障责任制，制定有针对性的应急工作预案，严格落实各项防御措施。二



是主要领导要亲自安排部署，亲自协调调度，分管领导要具体抓落实，明确责任部门和责任人，细化工作方案和工作措施，做到责任明确、措施具体、工作到位。三是加强应急值守，严格落实 24 小时值班制度，及时了解掌握本地汛情发展和市场动态，发现市场异常情况要立即采取应急措施妥善处置。

## 二、加强市场监测，做好预测预警

（一）加强协调组织，保障货源供应。要对本辖区内的生活必需品（如方便面、饼干、瓶装水等）生产、经营企业进行调查摸底，了解库存及上市情况，与上述企业建立沟通协调机制，保证调的动、用的上；指导督促农副产品批发市场、大户经销商、商场超市等商贸流通企业，加强货源组织调度，与供货单位做好生活必需品产销对接，确保粮、油、肉、蛋、菜、奶等生活必需品的货源供应，确保市场供应不脱销、不断档。

（二）加强储备管理，提升应急保障能力。要进一步健全完善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应急预案，建立指挥顺畅、运转灵活的应急工作系统；加强对各级储备商品承储企业的监督检查，保证储备商品数量充足、质量良好，确保应急需要。

（三）加强市场监测预警，密切关注市场动态。重点加强对生活必需品的市场监测预警，准确掌握市场供求和价格变化情况，及时上报有关信息。

（四）加强与气象、交通等部门的联系。密切关注天气变化和道路交通状况，加强与重点商品集散地、大型农产品批发市场的工作协调联系，提升应急调运能力，确保生活必需品的及时调运。

### 三、加强监督管理，确保储备安全

各区市县、先导区商务主管部门，各市级储备承储企业、主要商贸流通企业要加大巡查力度，督促、指导商贸流通企业和储备库（场）完善应急响应机制，落实防汛人员，加固防汛设施，疏通排水沟渠，备足防汛物资，确保生产经营和储备商品安全。同时，要积极配合安监、消防等部门指导商贸流通企业落实安全生产防范措施，尤其是对商场、超市、批发市场等人员密集场所和储备库等单位开展安全隐患集中排查，对易受灾害影响的重点领域、重点部位、重点场所增加检查频次，指导企业完善防台防汛安全应急预案，建立防台防汛责任制，备足备好应急物资，一旦发生险情能迅速处置。

